附件1

|  |
| --- |
| **交通补助发放审批单** |
| 三江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根据《切实加强就业帮扶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桂人社发〔2021〕23号）和《关于调整我县2022年脱贫人口跨省就业一次性交通补助实施方案的通知》（三人社发〔2022〕8号），我乡（镇） 等 人申请了2022年度交通补助。经审核，本次符合申请条件 人，公示后无异议。共需资金 万元整（￥： ），请给予发放。  特此申请。  附：交通补贴公示及人员名单  单位领导意见（签字）：  三江县 乡（镇）人民政府  年 月 日 |
| 单位领导意见（签字）：  三江侗族自治县就业服务中心  年 月 日 |
| 单位领导意见（签字）：  三江侗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年 月 日 |